

公司代码：601866

公司简称：中远海发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冯波鸣	另有公务	刘冲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公司本报告期将不进行年度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远海发	601866	中海集运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中远海发	02866	中海集运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俞震	高超
电话	021-65966105	021-65967333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滨江大道5299号中国远洋海运大厦	上海市浦东新区滨江大道5299号中国远洋海运大厦
电子信箱	ir@coscoshipping.com	ir@coscoshipping.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44,591,839,643.67	139,037,660,370.61	3.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345,357,998.25	16,276,161,992.76	0.4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1-6月)		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1,918,088.56	3,387,127,076.81	-47.69
营业收入	8,240,222,892.29	7,716,165,331.30	6.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6,997,481.17	1,054,689,439.10	-69.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1,601,627.43	1,038,798,761.00	-77.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0	7.69	减少5.6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80	0.0903	-68.9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80	0.0903	-68.99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64,417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7.75	4,410,624,386	0	无	0
HKSCCNOMINEESLIMITED	境外法人	31.94	3,731,625,775	0	未知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00	467,325,034	0	无	0
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33	388,674,125	0	无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7	195,314,795	0	无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56	65,454,300	0	无	0
兴业全球基金—上海银行—中国海运(集团)总公司	其他	0.29	33,399,288	0	无	0
郭磊	境内自然人	0.15	17,655,777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0.14	15,796,915	0	无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3	15,538,922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中国海运集团有限公司所持股份，在报告期内未发生质押、冻结或托管等情况。				

	<p>(2) HKSCCNOMINEESLIMITED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私人公司,其主要业务为代其它公司或个人持有股票。</p> <p>(3) 截止本报告期末,中国海运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中远海发A股4,410,624,386股,占总股本37.75%,通过集合计划持有中远海发A股47,570,789股,占总股本0.41%,合计持有中远海发A股4,458,195,175股,占总股本38.16%。</p> <p>(4) 截止本报告期末,中国海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中远海发H股股份为100,944,000股,占总股本比例约0.86%。</p> <p>(5) 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p>
--	---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本公司2018年上半年实现收入856,442.94万元,较去年同期上升8.47%;税前利润总额为67,925.49万元,较去年同期利润下降47.74%;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2,699.75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69.00%。

分部运营情况分析:

1. 航运及相关产业租赁业务

1) 营业收入

2018年上半年,本公司航运相关租赁收入为人民币501,296.94万元,较去年同期人民币534,060.56万元降低6.13%,占本公司总收入的49.86%。

截止2018年6月30日,船舶租赁收入为人民币249,145.51万元,较去年同期人民币295,516.31万元减少15.69%。其中船舶经营租赁收入为人民币237,073.38万元,船舶融资租赁收入为人民币12,072.13万元。船舶租赁收入减少主要是到期船舶退租以及美金汇率下跌所致

其中集装箱租赁、管理及销售收入为人民币145,564.04万元,较去年同期人民币167,760.56万元减少13.23%。其中集装箱经营租赁收入为人民币136,708.76万元集装箱,集装箱融资租赁收入为人民币8,855.28万元。

其他相关产业租赁收入为人民币 106,587.39 万元,较去年同期人民币 70,854.32 万元增长 50.43%,占本公司总收入的 10.60%。其他相关产业租赁收入增长主要由于本公司本期融资租赁业务规模进一步扩大所致。

2) 营业成本

航运及相关产业租赁成本主要包括自有船舶的折旧及维护成本、自有集装箱的折旧、船员工资、出售约满退箱之账面净值及租入船舶和集装箱的租金支出等。2018 年上半年营运成本为人民币 349,899.44 万元,较去年同期人民币 390,031.70 万元及减少 10.29%,主要系本公司到期船退租所致。

其中船舶租赁成本为人民币 193,035.97 万元,较去年同期人民币 235,500.00 万元,减少 18.03%。

其中集装箱租赁成本为人民币 113,551.76 万元,较去年同期人民币 132,960.56 万元减少 14.60%。

其中其他相关产业租赁业务营业成本主要包括利息支出等。2018 年上半年,营运成本为人民币 43,311.71 万元,较去年同期人民币 21,571.14 万元增长 100.79%,主要由于非航租赁板块的贷款规模迅速扩大所致。

2. 集装箱制造业务

1) 营业收入

2018 上半年,本公司集装箱制造业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470,112.59 万元,较去年同期人民币 236,982.64 万元增长 98.37%,占本公司总收入的 46.76%。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大型集装箱运输公司随着行业复苏加大集装箱采购力度,集装箱制造市场转暖,且公司集装箱油漆技术改进,市场竞争力提升,使得集装箱制造板块量价齐升,本年销售箱量为 36.9 万 TEU,较去年同期的 20.3 万 TEU 增加 81.77%。

2) 营业成本

集装箱制造业务营业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费用、职工薪酬以及折旧费等。2018 年上半年,营运成本为人民币 439,977.36 万元,较去年同期人民币 218,797.58 万元增长 101.09%。成本同比上升主要系公司集装箱销售量大幅上升,导致料工费等制造成本大幅增长。

3. 投资及服务业务

1) 营业收入

2018 年上半年,金融服务业务实现收入人民币 33,813.73 万元,占公司总收入的 3.36%,较去年同期人民币 17,929.28 万元上升 88.60%。收入同比上升主要是对集团成员单位放贷的额度增加,贷款利息收入有所增长。

2) 营业成本

2018 年上半年,金融服务业的成本为 11,096.99 万元,较去年同期人民币 4,233.96 万元增加 162.09%。

3) 投资收益

2018 年上半年,金融投资收益实现投资收益为人民币 130,626.32 万元,较去年同期人民币 128,807.90 万元增加 1.41%。

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同比减少 54,156.72 万元,主要系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后,原计入可供出金融资产的金融资产划分至交易性金额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调整至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报告期由于股票市场疲软,致使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同比大幅减少。

所得税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及其他境内子公司所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根据新所得税税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就来源于境外子公司之利润应在其子公司宣告发放股利时缴纳企业所得税。并根据有关规定，本公司按照其适用税率就境外子公司之利润缴纳所得税。

流动资金，财政资源及资本架构

1、流动资金及借款分析

本公司流动资金的主要来源为经营业务的现金流量及短期银行贷款。本公司的现金主要用作运营成本支出、偿还贷款及新建造船舶、购置集装箱及支持本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于本期间，本公司的经营现金流入净额为人民币 177,192 万元。本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持有银行结余现金为人民币 567,032 万元。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银行及其他借贷合计人民币 9,729,553 万元，到期还款期限分布在 2018 年至 2027 年期间，需分别于一年内还款为人民币 4,292,406 万元，于第二年内还款为人民币 2,203,769 万元，于第三年至第五年还款为人民币 2,569,774 万元及于五年后还款为人民币 663,604 万元。

本公司的长期银行贷款主要用作开展融资租赁业务、采购集装箱以及收购股权。

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长期银行及其他贷款以共值人民币 1,986,416.6 万元的若干集装箱及船舶作抵押。

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持有应付债券人民币 405,733.52 万元，另持有 18,210.83 万美元（相当于人民币 120,493.80 万元）的应付定期债券，债券募集资金全部用于采购集装箱。

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持有应付 ABS 资产证券化项目计人民币 354,971.60 万元，ABN 资产证券化项目计人民币 171,255.70 万元，债券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开拓融资租赁业务。

本公司的人民币定息借款为人民币 3,590,373 万元，美元定息借款 14,119 万美元（相当于人民币 93,422 万元），浮动利率人民币借款为人民币 648,844 万元，浮动利率美元借款为 815,663 万美元（相当于人民币 5,396,914 万元）。本公司的借款以人民币或美元结算，而其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主要以人民币及美元持有。

本公司预期日常的流动资金和资本开支等有关资金需要，可由本公司通过内部现金流量或外部融资应付。董事会将不时检讨本公司营运的现金流量。本公司计划维持适当的股本及债务组合，以确保不时具备有效的资本架构。

2. 债务比率分析

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净负债比率为 568%，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6.2%，主要系本年货币资金大幅减少所致。

3. 外汇风险分析

于本期间，本公司当期产生汇兑收益为 2,293.70 万元，主要是由于本年度美元汇率波动所致；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影响归母股东权益为人民币 12,824.36 万元。本公司未来将继续密切关注人民币及国际主要结算货币的汇率波动，降低汇率变动带来的影响，减少汇率敞口。

4. 资本开支分析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用于添置集装箱、机器设备、在建机器设备及其他开支为 267,267.90 万元，用于购买融资租赁资产开支为 931,308.60 万元。

5. 资本承担分析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所属 FlorensContainerInvestment (SPV)Limited 于 2018 年 6 月 8 日与胜狮货柜签订了集装箱采购合同，合同金额总计 30,149,000 美元。本期股权投资承担为 70,951.70 万元。

6. 雇员、培训及福利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共有雇员 9,476 人，本期间内雇员总开支（含员工薪金、福利费开支、社会保险费等）约为人民币 942,441,797.22 元（含外包劳务人员开支）。

薪酬管理作为最有效的激励手段和企业价值分配形式之一，遵循总量控制原则、贡献价值原则、内部公平原则、市场竞争原则及可持续发展原则。公司高管按照“契约化管理、差异化薪酬”的原则引入并实施了职业经理人制度管理，强化了基于业绩管理的激励和约束机制。公司员工实施的全面薪酬体系主要由薪金、福利和认可计划三个方面组成：1、薪金，包含岗位/职务薪金、绩效薪金、专项奖励、津贴等。2、福利，国家规定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及企业自设的福利项目。3、认可计划，支撑企业战略和文化的其他项目。

配合公司人力资源管理改革，服务人才开发和培养工作，公司重构了员工培训体系；以需求识别为前提，以权责划分为支撑，以清单管理为方法，优化培训内容和实施体系，提升培训资源配置的有效性、员工培训参与度及满意度。基于培训体系，策划并实施了针对不同类型业务及岗位的培训项目，覆盖转型创新、行业拓展、管理能力、金融业务、风险管理、安全及个人素养等各类内容。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7 年 3 月以来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要求境内外同时上市公司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为执行财政部上述经修订的会计准则，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变更。

(1) 金融工具相关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金融资产分类由现行的“四分类”改为“三分类”，企业应当根据其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金融资产减值损失准备计提由“已发生损失法”改为“预期损失法”，且计提范围有所扩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后续计量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部分在处置时不能转入当期损益，改为直接调整留存收益；金融资产转移的判断原则及其会计处理进一步明确；套期会计方面拓宽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范围、以定性的套期有效性要求取代现行准则的定量要求、引入套期关系“再平衡”机制，有助于套期会计更好地反映企业风险管理活动；金融工具披露要求相应调整。

根据以上修订后会计准则中关于新旧准则衔接的相关规定，公司从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按以上修订后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不重述前期可比数，就新旧准则转换影响数调整 2018 年期初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预计实施上述修订后会计准则对本公司财务报告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 月 1 日	影响金额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1,866,954.32	318,525,352.13	-3,341,602.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3,146,916.17	123,527,416.27	10,380,500.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013,699,113.94		-4,013,699,113.9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972,183,514.48	3,972,183,514.48
其他综合收益	-2,484,778,614.44	-2,333,587,940.77	151,190,673.67
长期股权投资	20,454,747,062.11	20,354,071,531.49	-100,675,530.62
期初未分配利润	4,562,322,414.75	4,282,662,713.28	-279,659,701.47

(2) 收入相关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对于包含多重交易的合同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根据该修订后会计准则中有关新旧准则衔接的相关规定，公司 2018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预计实施该修订后会计准则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当期及前期净利润、总资产、净资产均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3) 财务列报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以下简称“通知”），对财务报表列式进行了修订。根据通知相关规定，公司本期调整、修订了合并财务报表格式。上述调整对公司合并净利润及净资产核算结果不产生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规定，每个会计年度终了，企业应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果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与原先会计估计数有差异的，应当进行相应调整。本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在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上通过了《关于公司船舶及集装箱会计估计的预案》，对公司船舶及集装箱预计净残值作相应调整。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前，船舶资产预计净残值的会计估计为每轻吨 280 美元，集装箱资产预计净残值为 20 尺干箱 USD560/UNIT、40 尺及 45 尺干箱均为 USD896/UNIT；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后，船舶资产预计净残值的会计估计为每轻吨 330 美元，集装箱资产预计净残值为 20 尺干箱

USD780/UNIT、40 尺及 45 尺干箱均为 USD900/UNIT。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经测算，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后，公司 2018 年 1-6 月船舶及集装箱折旧费减少 107,113,264.85 元。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孙月英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8 月 30 日